**固镇县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收养能力评估项目**

**报价文件**

**单位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函**

致： 固镇县民政局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固镇县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收养能力评估项目的询价公告，充分理解并掌握本次项目的有关情况，现经我方认真分析研究，现对固镇县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收养能力评估的项目内容进行报价。

本项目若由我方执行，我方将在接到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后与你方签订服务合同，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本报价文件自到达你方起30天有效期内，文件全部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公司名称：

联系地址：

联 系 人：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函**

|  |  |
| --- | --- |
| **标题** | **内容** |
| 项目名称 | 固镇县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收养能力评估项目 |
| 项目编号 |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小写） |  元/户 |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1：营业执照**

**附件2：人员配备**

**人员配备表**

**（本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拟）**

**供应商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 **身份证号** | **根据岗位需要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注：人员配备须满足采购需求书的要求。**

**附件3：承诺函**

固镇县民政局：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及提供服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监管。同时履行以下各项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1.我方承诺：资格条件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不存在涉及违反招标采购文件前附表“信用要求”中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提供的投标授权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管理人员，均与我单位具有劳动合同关系、且项目负责人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不少于3个月。

3.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发布期间的更正事项（如有）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并对招标采购文件各项条款均无异议。

4.如果在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5.我方完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服务范围： 填写本项目服务范围（如有） 、服务标准：填写本项目服务标准（如有）、服务质量：填写本项目服务质量（如有） 。

9.我方接受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按招标采购文件的约定，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10.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在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贵方提出附加条件，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我方对以上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承诺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个人印鉴章）

  年 月 日